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平乡(史召)220kV输变电工程
项 目 编 号 2019-130500-44-02-000006
建 设 地 点 河北省邢台市平乡县、广宗县
验 收 单 位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邢台供电公司

2022 年 5 月 2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平乡（史召）220kV 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邢台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邢台市行政审批局 邢批投资〔2019〕262 号 2019 年 9 月 27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冀电建设〔2020〕6 号 2020 年 2 月 10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 年 6 月—2021 年 12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邢台兴力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2年5月28日，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邢台供电公司邢台市组织召开了平乡（史召）220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理单位、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与会人员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观看了现场影像资料，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相关单位的汇报，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平乡（史召）220kV输变电工程位于河北省邢台市平乡县、广宗县，为新建220kV输变电工程，工程规模为中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邢台平乡220kV变电站工程、和阳—贾庄π入平乡变220kV线路工程、平乡—东安220kV线路工程以及配套光缆工程。项目总占地面积6.25hm²，土石方挖填方总量7.90万m³，总投资15479万元，主体工程2020年6月开工，2021年12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9年9月27日，邢台市行政审批局印发了《关于平乡（史召）220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批复文号：邢批投资〔2019〕262号。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6.42hm²；水土保持措施包括表土清理1.80hm²、表土回铺1.80hm²、整地3.98hm²、透水性便道砖3590m²，绿化0.55hm²，临时遮盖8150m²、土质排水沟250m、

沉沙池 1 个、临时拦挡 3520m、土工布铺垫 37000m²；水土保持总投资 151.48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30.50 万元，植物措施 2.29 万元，临时措施 46.06 万元，独立费用 55.58 万元，基本预备费 8.07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8.99 万元。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实施中，无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0 年 2 月 10 日，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印发了《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国网邢台供电公司平乡（史召）220kV 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含水土保持专章)，批复文号：冀电建设〔2020〕6 号。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6 月，受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邢台供电公司委托，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先后编制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报、监测总结报告等成果。监测报告主要结论：项目严格按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要求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六项指标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70%，表土保护率达到 99.03%，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33，渣土防护率达到 96.43%，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85%，林草覆盖率为 23.11%。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总结论为“绿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1 月，受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邢台供电公司委托，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验收单位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对完建的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了核查，并在查阅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理报告以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平乡（史召）220kV 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是：完成表土剥离 2.64hm²、表土回铺 2.60hm²、透水性便道砖 2650m²、碎石覆盖 1200m²、排水沟 470m、整地 2.89hm²，绿化 0.46hm²，临时遮盖 30250m²、临时拦挡 175m、土工布铺垫 17620m²；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150.0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8.99 万元足额缴纳；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报告齐全，已建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文宾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邢台供电公司	主任	王文宾	建设单位
	徐华博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邢台供电公司	专责	徐华博	建设单位
	王富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王富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成员	张伟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张伟	监测单位
	贾凯	河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贾凯	监理单位
	肖金强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肖金强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郑珍	邢台兴力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	郑珍	施工单位